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INNOVATIVE PHARMACEUTICAL BIOTECH LIMITED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有關關連交易 — (i)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ii)修訂現有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1)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之通函,內容有關關連交易—(i)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ii)修訂現有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通函」);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關連交易—(i)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ii)修訂現有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關連交易 — (i)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ii)修訂現有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就關連交易—(i)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ii)修訂現有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通告所載之擬議普通決議案(「決議案」),決議案已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過程之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1.	批准(其中包括)(a)新可换 股准 (其中包括)(b)旅 下,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541,477,590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2.	批准(其中包括)(a)現有期 有地提供 有數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541,477,590	100.00	0	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1,723,193,024股已發行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要股東毛裕民博士直接持有427,200,000股股份及透過JNJ Investments Limited (「JNJ」) 及China United Ge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China United Gene」)分別間接持有55,000,000股股份及7,770,810股股份。鑑於上文所述,毛博士於關連交易—(i)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ii)修訂現有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毛裕民博士、JNJ及China United Gene需要並已經就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人士於通函內表明意向,表示其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就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董事蔣年女士及高源興先生已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高源興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源興先生(執行董事)、唐榕先生(執行董事)、鄭德耀先生(執行董事)、肖焱女士(非執行董事)、鄔燕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金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